**宁化县人民政府行政服务中心管委会**

**宁化县不动产登记中心**

**办理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首次登记服务指南**

**一、事项名称：**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首次登记

**二、事项类别：**行政确认

**三、办理依据：**《民法典》、《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不动产登记操作规范（试行）》

**四、受理机构：**宁化县不动产登记中心

**五、审批机构：**宁化县自然资源局

**六、申请条件：**

以出让、划拨、国家租赁等方式依法取得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可申请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首次登记：

1、属铁路、公路、水利工程、公园、绿地、堆场等非房屋建设工程的；

2、尚未建有房屋等建筑物或虽有在建建筑物但暂不符合房屋登记条件的。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在地表、地上或者地下分别设立的，应分别申请登记。

**七、申请材料：**

1、不动产登记申请表；

2、身份证复印件（电子证照库获取或窗口复印）；

3、土地权属来源材料，包括：

①划拨土地提交县级以上人民政府用地批准文件及划拨决定书；

②出让土地提交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及交地确认书；

③国家租赁土地提交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租赁合同；

4、权籍调查成果（登记机构已有资料的不提交）；

5、土地出让金或土地租金或划拨土地价款缴纳凭证；

6、契税缴纳凭证。

**八、办理流程：**受理—审核—登簿

**九、法定办理时限：**30个工作日

**十、承诺办理时限：**5个工作日

**十一、发放证照情况：不动产权证书**

**十二、收费标准：**每件550元

**十三、收费依据：**

1、《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不动产登记收费有关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6】79号）

2、《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减免部分行政事业性收费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45号）

3、《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关于不动产登记收费标准等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价格规【2016】2559号）

**十四、表格下载：**<https://zwfw.fujian.gov.cn/>

**十五、填写示例：**<https://zwfw.fujian.gov.cn/>

**十六、投诉电话：**12345

**十七、咨询电话：**0598-8719035

**十八、办公时间：**上午8：00—12：00；下午3：00—6：00（夏令时）

上午8：00—12：00；下午2：30—5：30（冬令时）

**十九、办公地址：**宁化县万星广场1幢3楼行政服务中心不动产登记中心窗口

**二十、乘车路线：**乘1、2路公交车至宁化法院站下，往江滨北路方向步行500米；乘7、8路公交车至万星广场站下。

**二十一、状态查询：**0598-8719035

